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

謹代表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114年01月01日至114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，建立內部控制制度，實施風險管理，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，定期陳報董事會及監察人。經審慎評估，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，除後附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」所列事項外，均能確實有效執行。

此 致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

聲明人

董事長：代理董事長 廖泰翔



(簽章)

總經理：鄭鎧尹



(簽章)

總稽核/稽核主管：王貫宇



(簽章)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：梁靜婷



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0 3 月 2 6 日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

(基準日：114 年 12 月 31 日)

應加強事項	改善措施	預定完成改善時間
辦理可疑交易查證作業，對客戶交易監控報表產出之警示交易，未即時審核及研判，不利於風險控管。	透過優化系統產出之交易監控報表，輔助人工檢視警示報表，以利儘速完成是否為疑似洗錢或資恐交易之檢視。	已完成改善
公司或行號已登記解散，所開帳戶有仍持續辦理交易，未對客戶身分再次確認。	透過系統定期比對登記資料，更新特約機構營業狀況，建立自動化資料查詢功能。	已完成改善
辦理防制洗錢客戶風險評估作業，對特約機構風險評估項目僅包含職業別、專業技能及經營歷史等因素，未納入組織型態及股權複雜度等項目。	將重新檢視特約機構徵審風險評分機制，除職業別外，再納入交易管道、組織型態、股權複雜度等項目進行評估。	115/3/31前完成改善
辦理洗錢高風險第一類特約機構定期審查，未調查資金來源並留存佐證資料。	重新訂定高風險查核機制，並納入資金來源查核資料。	115/3/31前完成改善